

# 公眾位置嚴禁擺放物品

檔案編號：THG2/N335/24

重要通告



敬啟者：

近日本處接獲業戶投訴指大廈公眾地方位置有人擺放雜物，本處職員巡查時亦發現上述情況。現特此提醒 各業戶，根據本屋苑《大廈公契》附表三條文 7 規定〈不得阻塞〉，於大興花園第二期不得阻塞共用地方與設施任何部份或對其他業主或住客造成騷擾之任何事項。

本處重申佔用公眾地方，已違反本屋苑《大廈公契》之規定，並對其他住戶造成滋擾及阻塞走火通道，此外，亦嚴重影響公共地方衛生；敬請各業戶自律，將所有私人物品收回單位內。  
多謝合作！

此致

大興花園第二期 各業戶



PMC License (C-736281)



大興花園第二期管業處 謹啟  
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